

中智商展(北京)国际会议展览股份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8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朝阳区广渠东路 3 号中水电国际大厦 501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的表决事项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的表决事项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的表决事项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的表决事项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的表决事项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7-002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的表决事项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7-00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的表决事项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7-00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5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陈伟持股数 5,125,500 股, 占 34.17%回避表决; 股东北京凤

凰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持股数 4,500,000 股,占 30%回避表决;股东智诚力合股权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 持股数 4,924,500 股,占 32.83%回避表决;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7-00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的表决事项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: 陆彤彤 朱楠

结论性意见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, 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中智商展（北京）国际会议展览股份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中智商展(北京)国际会议展览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9 日